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上午 10:00，以通讯及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有 9 名董事参会，实有 9 名董事参会。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公司各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文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资控股”）、北京万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投资”）共同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发起设立有限合伙企业或信托制基金的方式，受让万达投资持有的 60,000,000 股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电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公司与文资控股将于上述协议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万达投资支付股份转让协议定金 2 亿元，其中公司支付 1 亿元，文资控股支付 1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发布的 2018-019 号公告。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文资控股分别出资认购了由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份额，拟通过认购信托计划份额的方式受让万达投资持有的万达电影股票。本次交易中，公司出资 1.03 亿元，文资控股出资 1 亿元，双方共同委托信托计划向万达投资支付本次股份转让协议定金 2 亿元。截至目前，2 亿元定金已全部支付完毕。

根据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出资安排，公司现拟再次出资 1.23 亿元认购本次信托计划份额，并连同其他信托计划投资人共同委托信托计划向万达投资支付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首期转让价款。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18-024 号公告。

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周茂非、王森、时永良、高海涛、陈建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出资认购信托计划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文资控股、万达投资共同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本次股份转让协议的出资安排，公司拟决定以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具体以实际支付金额为准），通过认购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的方式，受让万达投资持有的万达电影股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与具体投资事项相关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18-025 号公告。

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周茂非、王森、时永良、高海涛、陈建德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三、关于2018年度债务融资计划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之日起的一年之内，进行不超过 40 亿元的债务融资（融资发生额）。在此额度内，公司将开展银行借款、超短融、PPN、公司债等债务融资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与具体融资事项相关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四、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为保证文投互娱具有充足的运营资金以顺利开展募投项目，公司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文投互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投互娱”）增加投资，拟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本次增加投资后，文投互娱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5.1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10.1 亿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18-026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五、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受董事会委托，现提请召开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 2018-028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特此公告。

文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1 日